

石排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慢性肾病社区管理中心建设项目（造价咨询）采购需求书

	类别	需求
1	名称	石排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慢性肾病社区管理中心建设项目（造价咨询）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东莞市石排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位于东莞市石排镇绿横巷1号 联系人：李小姐 联系电话：0769-86652100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具备工程预算及工程量清单的编制等相关资质。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项目位于石排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B栋3楼（石排镇绿横巷1号），建筑面积约715 m ² ，本次装修面积约667 m ² 。建安费约153.67万元。中介服务机构预算编制工作包括工程预算及工程量清单的编制阶段的全部工作。各阶段预算编制必须满足现行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的地方规范、规程、标准，当上述规范、规程、标准存在不一致时，约定采用的规范、规程、标准应按较高标准执行，除

		非当地相关部门另有规定。若超出国内规范、规程、标准，应进行技术论证。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方式：根据合同执行。 2. 提供服务的地点：东莞市石排镇绿横巷 1 号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至该工程竣工验收。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按相关行业标准执行。
10	结算方式	中标的中介服务机构提交完整的相关成果文件、提供等额有效的发票后，一次性付清合同款项。如因财政请款原因或设计人原因导致付款延迟的，业主单位不以违约论。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中介服务机构所提交的方案应包含以下方面： 1. 项目理解与工作方案 2. 项目团队与专业能力 3. 业绩与信誉情况 4. 服务承诺与保障措施 5. 报价

